

# 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 招募说明书(第四次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重要提示】

- 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2005年11月10日生效。
- 投资者有风险,投资入申购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的表现。
-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之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07年10月31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7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2004年1月15日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淮海中路300号40层  
 法定代表人:姜国芳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淮海中路300号40层  
 办公电话:+86 21 6335 3535  
 联系人:王菲菲  
 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  
 股本结构:申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67%的股权,法国巴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拥有33%的股权

###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姜国芳先生,董事长,男,1957年出生。高级经济师,工商管理硕士。1980年至1984年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1984年至1992年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组织处,1992年至1996年任职于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1996年至2004年2月任申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申万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唐嘉明先生,副董事长,1956年出生。毕业于伦敦大学。1977年至1988年任职于美国花旗银行,1988年至1992年先后出任东京花旗信托银行总经理和东京JIP标准信托银行副经理,1992年至1995年出任标准渣打银行董事。1995年至2004年2月任法国巴黎资产管理公司亚太区市场推广总监。  
 杜平先生,董事,男,1963年出生。经济师,法学硕士。1989年至1990年在湖北省武汉市政府政策研究室任科员、副主任科员,1990年底至1993年初在湖北省武汉市政府办公厅任副主任科长、主任科员。1993年初至1998年初在交通银行总行任处长、条法处处长后担任副行长秘书、行长秘书、党组书记。1998年起任交通银行深圳分行副行长,2000年7月任交通银行新加坡分行行长。2003年10月起加盟申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副总裁。  
 陆文清先生,董事,男,1958年出生。高级经济师,硕士。1981年至1983年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1983年至1986年任职于中国驻加拿大总领事馆参赞处。1986年至1990年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信托投资公司,1990年至1996年任上海申银证券公司总裁助理兼国际业务部总经理,1996年至今任职于申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总裁助理兼国际业务部总经理。

Max Diullius先生,董事,1963年出生。巴黎工商联合商学院毕业。现任法国巴黎资产管理有限新兴市场与开发部主管;曾任法国巴黎银行固定收益基金经理,法国巴黎银行并购融资,法国巴黎银行公司发展和资产偿还部主管等。

毛应傑先生,独立董事,1937年出生。1961年至1985年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曾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副行长。1985年至1991年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行长、党委副书记、书记,1991年至1999年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行长、党组书记。1999年至2003年任上海证券交易所理事理事长、顾问。

蔡克刚先生,独立董事,1951年出生,法学硕士。1974年至1976年任职于英国伦敦文士活特律师行,1976年至1999年任香港胡百全律师事务所助理律师,合人。1999年至今任蔡克刚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

袁惠焯先生,独立董事,1938年出生。曾任社会科学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研究室主任、所长,现任上海市经济学会会长、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顾问。  
 赵高路先生,独立董事,1950年出生。曾任职于司法部中国法律事务有限公司,香港何耀康律师事务所,康达律师事务所。现任北京众鑫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主任、律师。

2.监事会成员:  
 刘瑞生先生,监事,1930年出生。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1969年在莫斯科大学经济系研究生毕业,获副博士学位,回国后,先后任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局长、农业银行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副主任,中国证监会首任主席。  
 卢联庆先生,英国伦敦政治经济学院经济学硕士;现任法国巴黎资产管理公司亚太区董事总经理;曾任巴黎银行集团资产管理及私人银行集团亚太区董事总经理,渣打银行资产管理及信托服务董事;曾任取花旗银行,历任该行各业务部门工作,包括:金融机构部,资本市场部和资产管理部。持有香港证监会颁发之投资顾问、交易员顾问、商品交易顾问牌照。

王厚寅先生,监事,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门负责人。1951年出生,研究生学历。自1978年起任上海船舶研究设计院,1994年任同济大学房地产开发公司任办公室主任;1997年任职申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2004年1月加盟本公司。

3.高级管理人员:  
 赵振华先生,代理总经理,1964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1983年至1990年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1990年至1993年任上海申银证券公司国际业务部经理,1997年至1999年任申万国泛亚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联席总裁,1999年至2004年2月任申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05年2月任申万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肖晋先生,督察长,1969年出生,经济学硕士;曾任本公司监察稽核部副总经理;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曾任申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投资分析师、部门副经理。

4.基金经理:  
 常永涛先生,基金经理,1970年出生,澳门国际大学工商管理硕士。自1992年开始从事证券市场投资工作,从事股票、市场、债券市场投资,曾任四川信邦投资公司上海证券投资部副经理;自2001年起开始从事基金管理工作,2001年—2004年任沃成基金管理(亚洲)有限公司联席基金经理。2004年12月加入本公司任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名单: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投资决策委员会组成:投资总监、总裁、副总裁和基金经理。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公司总裁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召集人。

6.公司董事、监事、督察长、监察稽核部经理和风险管理部经理作为非执行董事有权列席投资决策委员会的任何会议。  
 7.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邮政编码:100032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334,018,850,026元

###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直销机构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淮海中路300号40层  
 法定代表人:姜国芳  
 电话:+86 21 63353535  
 传真:+86 21 63353858  
 联系人:王伟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86 21 962299

(二)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联系人:田耕  
 电话:+86 10 66107900  
 传真:+86 10 66107914

(2)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王琳

(3)申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86 21 54033888  
 传真:+86 21 54035333  
 联系人:邓寒冰  
 客服电话:021-962505

公司网站:www.sw2000.com.cn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黎晓宏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魏明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路689号10楼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86 21 63410340  
 联系人:龚炎  
 客户服务专线:+86 21 96250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htsc.com.cn

(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135号  
 法定代表人:杨国平  
 电话:021-62580818-213  
 传真:021-52610172  
 联系人:芮敬祺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公司网站:www.gjra.com  
 (7)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9—45层  
 法定代表人:官少彬  
 电话:+86 755 82943141  
 传真:+86 755 82943237  
 联系人:黄健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1,+86 755 26951111  
 公司网站:www.newone.com.cn  
 (8)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肖庆庆  
 电话:+86 10 66568587  
 传真:+86 10 66568536  
 联系人:李祥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9)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26楼2611室  
 办公地址:广州天河区北路大都会广场36,38,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肖中梅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86 20 87555888 转各营业网点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86 20 87557985  
 公司网站:htp://www.gf.com.cn

(10)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15-1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14楼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联系人:刘晨  
 电话:021-68823685  
 传真:021-68815009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3.注册登记人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淮海中路300号,香港新世界大厦40层  
 法定代表人:姜国芳  
 电话:+86 21 63353535  
 传真:+86 21 63353858  
 联系人:陈景新

4.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21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86 21 68818100  
 传真:+86 21 68816880  
 经办律师:秦悦民、韩炜

5.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30楼  
 法定代表人:郑树强  
 电话:+86 21 63350202  
 传真:+86 21 63350003  
 联系人:曾浩、刘明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曾浩、刘明华

### 四、基金名称

### 五、基金类型

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类别:股票型

###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受益于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增长的新动力而具有成长性并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有效分享中国经济快速增长的成果;通过采用积极主动的分散化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保持基金资产的持续增值,为投资者获取超越业绩基准的收益。

###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各种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证券投资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当国内证券市场推出适合的新金融工具(如股票指数期货等衍生品)时,在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并符合本基金的投资理念和投资目标时,本基金管理人可适时调整投资范围。

###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一般情况下为:  
 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净资产的60%至95%,股票投资资产部分投资于受益于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增长的新动力而具有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80%;债券与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比例为基金净资产的5%至40%,其中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为基金净资产的5%以上。因基金规模或市场变化等因素导致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应在合理的期限内调整基金的投资组合以符合上述比例限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一) 投资策略和决策依据  
 本基金继续秉承基金管理人擅长的双线并行的组合投资策略,“自上而下”地进行证券品种的一级资产配置,“自下而上”地精选个股。  
 基于其独特的宏观视野,根据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国家财政和货币政策、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资本市场交易数据等信息,由投资总监和基金经理首先提出初步的一级资产配置,即分配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类证券的投资比例;同时,根据自主开发的主动资产配置模型——AAAM (Active Asset Allocation Model) 提示的一级资产配置建议方案,在进行综合的对比分析和评估后作出二级资产配置方案。

企业的基本面数据和预测财务数据可以反映其近期的成长和盈利能力,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增长的动力因素和企业自身发展环境因素可以反映企业的中长期持续发展,市场价格和交易量表现可以反映其价值的市场反映和流动性状况;通过基本分析、综合分析判断企业持续发展的动力因素和自身发展环境因素和市场分析,组合投资有成长性且具备持续发展能力的上市公司股票,经严格的风险管理后,争取持续稳定的经风险调整后的优良回报。

在本基金的投资管理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将跟踪中国经济的发展并分析各个阶段中国经济的发展环境对持续成长动力评估体系中的新动力指标各个指标评价权重进行适时地调整,以更切合当时的基金投资环境和挖掘各个阶段的最具持续成长性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

(二) 投资决策程序  
 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决策程序基本包括: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投资总监决策、构建备选股票池、进一步跟踪研究个股、建立投资组合、风险评估、信息反馈七个步骤。在本基金的投资管理过程中,这七个步骤的决策内容分配如下:

表1:投资决策程序

步骤	名称	主要内容	负责人/部门
1	投资决策委员会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的最高投资决策层。对投资总监提出的投资范围和资产配置进行讨论,做出判断并形成决策报告,交由投资总监贯彻执行。	投资决策委员会
2	投资总监决策	投资总监根据基金经理和分析师及金融工程师的研究结果和建议,结合主动资产配置模型提示的资产配置方案,拟定资产配置方案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并负责贯彻执行已经形成决议的资产配置方案,同时负责在其授权范围内决定资产配置调整。	投资总监
3	构建备选股票池	备选股票池的建立需要通过基于基本面数据(包括预测数据)的基本面动力“筛选”,基于宏观经济持续增长动力和上市公司自身发展环境的“持续成长动力”评估体系综合选股后得到备选股票池。分析师负责“持续成长动力”评估体系中各股票的综合评分,金融工程师负责动态性指标的量化和模型选股系统的运行,与投资总监和基金经理共同审核备选股票池。	分析师 金融工程师
4	进一步跟踪研究	根据投资总监下达的任务进行独立跟踪研究工作。跟踪分析师对备选股票池中的股票进行深入的跟踪研究,包括公司调研、建立财务模型及撰写研究报告等;固定收益分析师对宏观经济和利率变化趋势进行深入研究并撰写固定收益证券的投资报告。投资报告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形成具体投资建议。	分析师
5	建立投资组合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总监下达的资产配置指令和投资会议形成的具体资产配置方案构建投资组合。在构建投资组合的过程中,基金经理严格遵循基金合同的投资限制及其他要求,并综合考虑流动性要求和风险管理要求。	基金经理 金融工程师 分析师
6	风险评估	风险管理委员会、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执行监督、检查和风险评估等功能,并依风险评估结果建议投资部门调整投资组合以达到兼顾投资回报及承受风险的最佳平衡点。	风险管理委员会 监察稽核部 风险管理部
7	信息反馈	基金经理与分析师根据有系统的公司调研、产业分析及宏观政策分析和风险管理部不间断的绩效评估,适时反映最新信息并做出投资组合的及时调整,并向投资总监提交资产配置调整的建议。	基金经理 分析师 风险管理部

(三) 投资组合管理的方法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管理主要分为三步:(1)一级资产配置;(2)股票组合投资;(3)债券组合投资。

图:投资管理流程

```

  graph TD
    A[宏观经济与政策] --> B[一级资产配置]
    B --> C[构建备选股票池]
    C --> D[进一步跟踪研究]
    D --> E[建立投资组合]
    E --> F[风险评估]
    F --> G[信息反馈]
    G --> B
  
```

1. 主动资产配置策略  
 一级资产配置确定在各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本基金目前市场情形指总资产在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一级资产配置是投资获利的决定性因素。从国内外情况看,资产配置对总收益的贡献度超过80%,对收益的波动解释超过90%。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管理遵守三个原则:(1)基本原则,投资者规避风险并对风险投资要求以风险溢价形式有相应的回报;(2)均衡原则,投资者在资产配置与预期收益之间权衡;(3)分散原则,由于宏观经济等因素的影响,不可能完全消除市场的系统风险,但通过资产配置方式可以消除非系统风险,同时注意到,组合中一部分较大风险资产也许是整个资产组合的系统风险。

2.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程序以“基本成长动力”(PGM - Fundamental Growth Momentum)”选股策略,“持续成长动力”(CGDM - Continuous Growth Dynamics Matrix)”评估体系和技术分析三大模块为核心;首先,由基本成长动力选股策略,使用反映公司近期(或中期)成长性的基本面(财务指标和预测指标)、数据信息指标,筛选出反映上市公司近期成长性和盈利能力的备选股票池A;接下来,对备选股票池A中的股票,由持续成长动力评估体系,综合分析促进中国经济持续发展的大动力和企业发展自身的环境因素对企业的影,并对各上市公司的综合评分,按得分大小并目绝对分值大于给定分值进行第二轮股票筛选得到备选股票池B;最后,对备选股票池B中的股票,对投资股票池中的股票,深入研究其财务状况、经营状况、价格区间和持续成长能力,结合股票的市场面的价值表现以及相对大盘的表现(价格是否被低估、流动性及Beta值等),建立优化投资组合策略。

图:股票投资组合构建策略

```

  graph TD
    A[宏观经济与政策] --> B[一级资产配置]
    B --> C[构建备选股票池]
    C --> D[进一步跟踪研究]
    D --> E[建立投资组合]
    E --> F[风险评估]
    F --> G[信息反馈]
    G --> B
  
```

资料来源: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票选择过程及标准  
 在本基金的股票选择方面,基金管理人将借鉴外方股东BNPPAM在全球长期投资和研究的成果,结合自己开发的“基本成长动力”选股工具,“持续成长动力”评估体系,在中国经济持续增长的大环境下,围绕企业的高成长性、盈利能力和中长期持续发展,构建和调整股票投资组合;然后,结合市场信息进行流动性分析,目前价格相对高低位置和相对市场的成长性等技术分析,优化股票投资组合策略。本基金股票选择过程如图(5/4)所示。

3.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资产主要集中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上海、深圳交易所债券市场。债券投资标的为全国依法公开发行的各类债券,包括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和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交易的各种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和可转债以及现金类金融资产。债券投资部分在整个基金资产配置中的比例0%至20%。

在债券投资部分,将根据当前宏观经济形势、金融市场环境,通过有效的投资组合体现债券市场战略投资与技术投资相结合,并积极运用基于债券研究的各种投资分析技术,寻找有利的市场投资机会,通过债券品种的动态配置与优化比例,动态调整固定收益证券组合的久期、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的投资比重,并相应调整不同债券品种间的配比,在较低风险条件下获得稳定投资收益。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80%×天相成长100指数收益率 + (20%)×中信国债指数收益率  
 天相成长100指数成份股选择主要指标为上市公司公开的最新净利润增长、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和主营业务利润增长,明确反映公司的成长性;天相成长100指数的样本股票则天相成长指数样本中规模最大、最具流动性的100家公司,在成长型股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了指数的覆盖面、指数成份股的市值规模以及良好流动性的同时也充分考虑了指数成份股的行业代表、成份股所代表的上市公司的基本面因素,适合作为关注成长性的投资基准。中信国债指数由中信普国指数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发布,是中信标普国债券收益的评价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按照构建公式每日进行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Benchmark = 80% × 天相成长100指数 + 20% × 中信国债指数  
 注:1.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净资产的60%至95%,股票投资资产部分投资于受益于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增长的新动力而具有成长性并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80%;债券与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比例为基金净资产的5%至40%,其中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为基金净资产的5%以上。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六个月内,达到上述比例限制。

2. 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指数 = 天相成长100指数收益率 × 80% + 中信标普国债指数收益率 × 20%。其中:天相成长100指数作为衡量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基准,中信标普国债指数作为衡量基金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基准。  
 天相成长100指数的成份股选择主要指标为上市公司公开的最新的净利润增长、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和主营业务利润增长,明确反映公司的成长性;天相成长100指数的样本股票则是在天相成长指数样本中规模最大、最具流动性的100家公司,在成长型股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了指数的覆盖面、指数成份股的市值规模以及良好流动性的同时也充分考虑了指数成份股的行业代表、成份股所代表的上市公司的基本面因素,适合作为关注成长性的投资基准。中信标普国债指数由中信普国指数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发布,是中信标普国债券收益的评价基准,该指数市场影响力大,被基金业广泛用作衡量债券投资收益的评价基准。

3. 本基金的上述业绩表现数据已经过基金托管人的复核。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 《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 基金的交易费用;  
 (7) 银行汇划费用;  
 (8)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资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 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划支,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二)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 申购费用  
 本基金申购费在申购时收取并由申购人承担,基金管理人有权规定投资者在赎回基金时收取该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具体办理规则和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届时在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明确后执行。  
 申购费率最高不超过1.5%,按申购金额分段设定如下:

申购金额(元)	申购费率
50万以下	1.5%
50万(含)~500万	1.0%
500万(含)~1,000万	0.5%
1,000万(含)以上	1000元/笔

2. 赎回费用  
 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0.5%,按持有时间分段设定如下: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1年以下	0.5%
1年(含)1年至2年	0.25%
2年以上(含2年)	0%

本基金的赎回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扣除赎回手续费后的余额归基金资产,赎回费归基金资产的部分为赎回费的25%。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基金管理人《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 变更了基金管理人董事会董事信息。经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Max Diullius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Francois Pettit-Jean先生不再担任董事。董事会其他成员不变;

2. 本公司原总经理唐嘉明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本公司董事会已于2007年8月30日批准其辞职,并同时指定赵振华先生为代理总经理。上述事项已于9月3日进行了公开披露;

3.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部分信息;

4. 更新了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联系信息,增加了建设银行为基金的代销机构;

5. 更新了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至日期为2007年9月30日;

6. 更新了基金的业绩部分,数据截至日期为2007年9月30日;

7. 在基金的估值部分,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估值部分的修改,调整了基金估值部分的表述。

8. 在“其他应披露事项”一章,列举了本基金自2007年6月1日至2007年10月31日发布的有关公告。

十五、其他应披露事项  
 自2007年6月1日至2007年10月31日,与本基金和本基金管理人有关的公告如下:  
 1. 2007年6月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型基金开放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公告》;

2. 2007年6月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关于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新动力股票基金与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之间转换业务的公告》;

3. 2007年6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申万巴黎新动力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4. 2007年7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7年第二季度报告》;

5. 2007年8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7年中期报告》;

6. 2007年9月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管人员变更的公告》;

7. 2007年9月1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增加中国建设银行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8. 2007年9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申购中海油版的公告》;

9. 2007年9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旗下基金根据《关于基金管理人公司及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10. 2007年10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签署日期:2007年11月30日  
 以上内容仅为摘要,须与本《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所载之详细资料一并阅读。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22日